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陳筠心
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511、7512

電子信箱：8002159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義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字第11100049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1000496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宣導網路守護天使2.0「PC-cillin家長守護版」及校園網安走唱團之推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月13日臺教資(四)字第1112700156號函辦理。

二、近年網路環境快速發展，使得智慧型裝置使用普及、使用年齡下降，若未妥善管理使用，將成為青少年及兒童接觸不良資訊的入口。故教育部與趨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協力宣導兒童上網安全重要性，合作推出網路守護天使2.0「PC-cillin 家長守護版」免費下載，幫助老師、家長為青少年和兒童打造良好上網環境、建立正確上網使用習慣，遠離可能潛在網安威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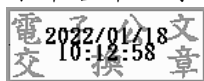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校園網安走唱團透過全台巡迴免費授課方式，進行「PC-cillin 家長守護版」推廣及校園網路安全宣導，協助教師與家長重視兒童上網安全重要性，同時幫助學生建立電腦與手機上網使用習慣。



四、檢附網路守護天使2.0「PC-cillin家長守護版」簡章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